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
系统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碧环检验字（2021）第 022 号

建设单位：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

建设单位：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阁

编制单位：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王俊峰

项目负责人：李丽凤

编制人员：乔春、刘波

检测人员：崔海峰、杨美鲜、王静寰、冯龙

建设单位

电话：18647768699

传真：

邮编：017399

地址：鄂尔多斯市乌审旗

纳林河工业园区

编制单位

电话：0477-3903551

传真：-

邮编：017000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骄路

大磊豪景公馆2号楼底商105

声 明

- 1、本报告中监测数据、分析及结论的使用范围、有效时间按国家法律、法规及其它规定界定，超出使用范围或者有效时间无效；
- 2、本报告中监测数据、分析及结论未经我单位许可不得转借、使用、抄录、备份；
- 3、本报告印发原件有效，复印件、传真件等形式发件无效；
- 4、本报告页码、公章、骑缝章齐全时生效。

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表一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现厂区内				
建设项目性质	技改				
设计内容	新增前置蒸汽发生器，在原料粗合成气进变换炉前增加 0#蒸汽发生器 E-2100 和 0#变换水分离器 V-2100。				
实际内容	技改后，在原料粗合成气进变换炉前增加 0#蒸汽发生器 E-2100 和 0#变换水分离器 V-2100。				
环评编制完成时间	2019 年 09 月	开工日期	2019 年 10 月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内蒙古中环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试生产日期	2020 年 6 月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3 月 27 日-28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时间	2019 年 9 月 30 日	批准文号	鄂环审字（2019）14 号		
投资总概算(万元)	783.4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0	比例	0%
实际总投资(万元)	783.4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比例	0.6%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					
2、《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					
3、《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					
4、《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					
5、《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9 月 1 日					
6、《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施行）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8、《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公告[2018]9 号）					
9、《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内蒙古中环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10、《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 鄂环评字（2019）14 号 2019 年 9 月 30 日					

11、委托方提供的工程技术参数及其他有关资料。

验收标准：

1、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表 1 污染物排放标准详细指标

污染物项目	限值	标准来源
噪声	昼间 65，夜间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表二 项目建设情况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

建设单位：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现厂区内。

建设规模：年生产60万吨甲醇。

建设内容：项目在原料粗合成器变换炉前新增 1 台 0.5MPa 蒸汽发生器和 1 台水分离器，将原料气合成气带来的水和灰进行降温分离，降低进入变换炉的水气比，降低变换炉压差及变换系统的阻力。建设内容见表 2。

表 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	项目	现有建设内容	环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煤气分离器	1 台	1 台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煤气过滤器	1 台	1 台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变换炉	1 台	1 台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蒸汽发生器	0.5MPa 蒸汽发生器 2 台, 2.5MPa 蒸汽发生器 1 台。	0.5MPa 蒸汽发生器 3 台, 2.5MPa 蒸汽发生器 1 台。	新增 1 台 0.5MPa 蒸汽发生器 E-2100	与环评一致
	水分分离器	4 台	5 台	新增 1 台水分分离器 V-2100	与环评一致
	汽提塔	1 台	1 台	1 台	依托现有工程
公用工程	供水	锅炉给水来自管网, 用水量保持不变。		依托原有锅炉给水管网, 用水量不变。	依托
	供电	总变电站: 20/110/10kv, 配电所 10kv, 小变电所 10/0.4~0.23kv。		依托原有供电系统。	依托
环保工程	废水	第一、第二水分分离器分离下来的工艺冷凝液回到气化工段洗涤塔。第三、第四水分分离器分离下来工艺冷凝液进入汽提塔汽提除氨。汽提后的工艺冷凝液去厂区污水处理站。	新增的 0#水分分离器分离下料的工艺冷凝液回流至气化工段洗涤塔。	项目新增的 0#水分分离器分离下料的工艺冷凝液回流至气化系统。	依托原有处理系统
	废气	汽提塔处理的废气送至火炬。		项目无废气排放。	无废气排放
	噪声	隔声、减震、消声器		项目采用基础减振措施, 降低噪声污染。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废催化剂交由有资质厂家处理。	项目不产生固体废物。	无固废产生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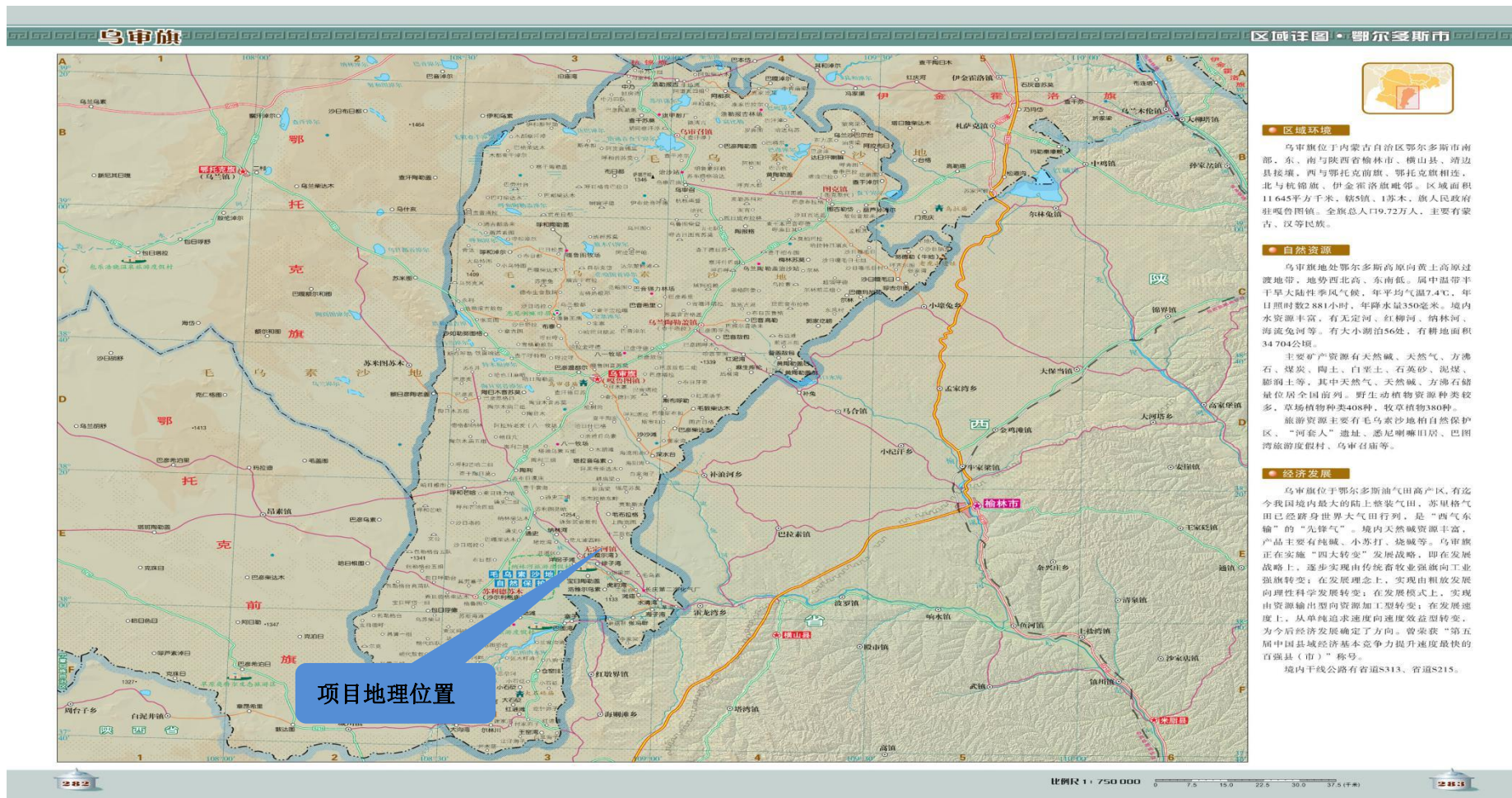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2、工程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 783.41 万元，环保投资 5 元，占总投资的 0.6%。

3、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

4、公用工程

(1) 给水

本项目供水由鄂尔多斯市乌审旗水务有限公司供给，水源为巴图湾水库。本技改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生活用水量不变。生产用水量也不变，增加了 0#0.5MPaG 蒸汽发生器（E-2100）以及将 1#0.5MPa 蒸汽发生器的旁路 PG-21024 管线上阀门全开，分散了 1#0.5MPa 蒸汽发生器的运行负荷，总的产蒸汽量不变，因此锅炉用水量也不变。

(2) 排水

本技改项目产生的污水为 0#0.5MPa 蒸汽发生器锅炉排污水和 0#变换水分离器冷凝液，是原 1#0.5MPa 蒸汽发生器超负荷运行的那部分排水量，因此整个变换工段的排水量不变。

(3) 供电

依托现有工程。

5、产业政策及规划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6 年 3 月 25 日修正)可知，本技改工程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

6、工艺流程简述

来自气化工段的粗合成气（243.5℃，6.24MPaG）经过煤气分离器（V-2101）后，进入新增 0#0.5MPaG 蒸汽发生器（E-2100）加热锅炉给水，产出 0.5MPaG 的饱和蒸汽并入全厂低压蒸汽管网。经 E-2100 换热后的粗合成气温度降至 230℃，进入新增 0#分离器（V-2100）分离凝液后，再进入现有的煤气过滤器（V-2102）进一步过滤粗合成气中的水分及灰分。

通过新增加前置设备 0#0.5MPa 蒸汽发生器（E-2100）及分离器（V-2100），使原料粗合成气温度降低，且灰分通过分离器被冷凝液带走，降低了进入变换炉

中的灰分及水气比，水气比由 1.4 降为 1.0，分离下来的含灰冷凝液和第一、第二水分离器分离下来的工艺冷凝液一起通过 1#冷凝液加压泵加压到 7.2MPa 后回到气化工段洗涤塔。减少变换系统的阻力降低变换炉的压差。同时新增的 0#0.5MPa 蒸汽发生器，可以分担后续流程中低压蒸汽发生器的热负荷，降低 1#0.5MPa 低压蒸汽发生器的热负荷。工艺流程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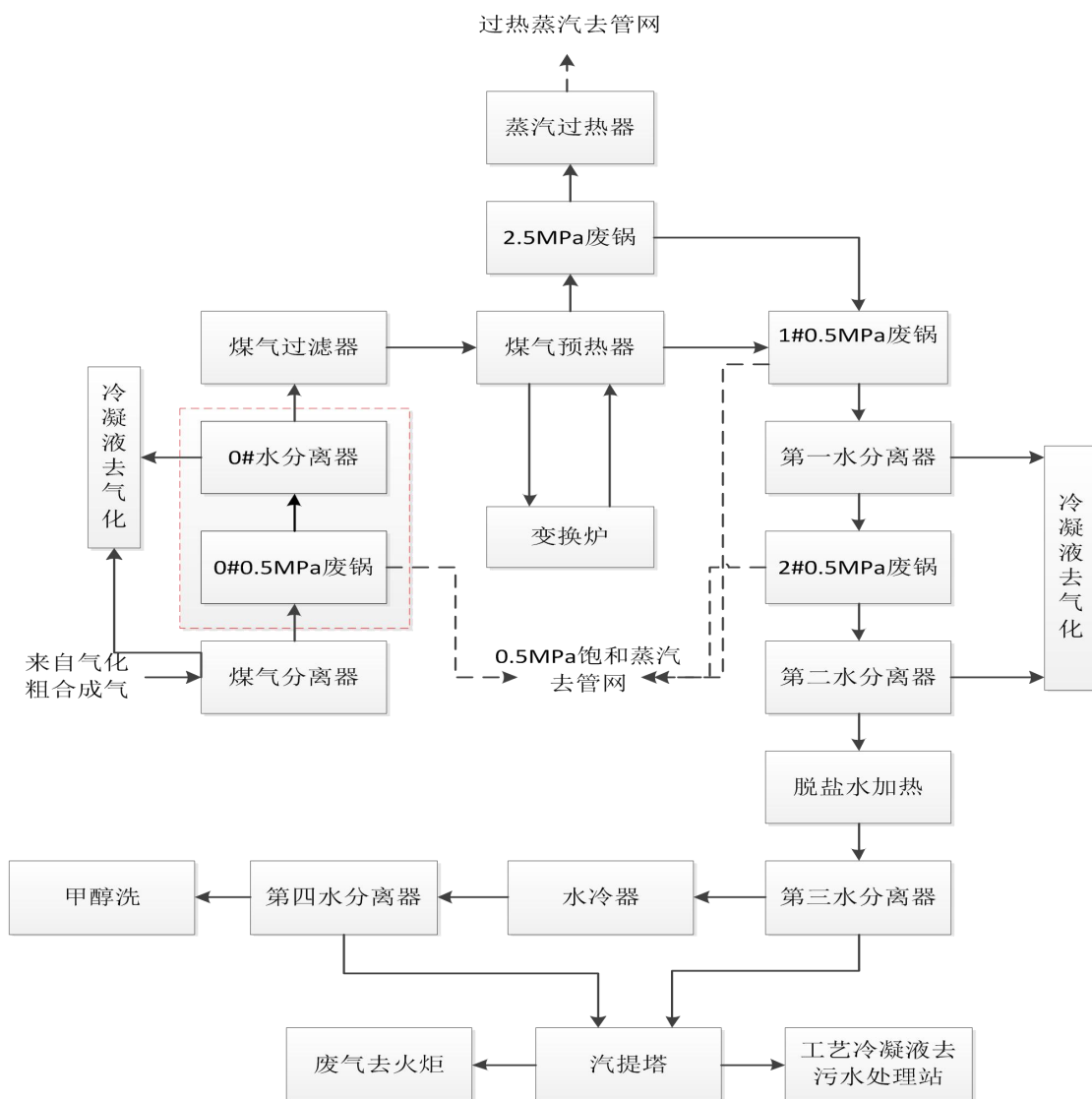


图 2 工艺流程图（红色框内为扩建设备）

7、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和环保设施及措施

7.1 废气

项目无废气排放

7.2 废水

项目变换水分离器冷凝液产生量为 30t/h，回用于气化系统。

7.3 噪声

项目采用基础减振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7.4 固废

项目不产生固体废物。

表三 环境影响报告表与批复回顾及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位于鄂尔多斯市乌审旗纳林河工业园区，主营煤化工产品（甲醇）的生产和销售。公司主营的 60 万吨/年煤制甲醇项目于 2013 年 11 月 26 日建成投产，是纳林河工业园区第一个落地建设和投产的大型煤化工项目。

为了使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全厂总体运行平稳，解决目前变换系统存在的问题，粗合成气过滤器结构设计不合理，不能满足除尘要求，造成变换炉压差高，粗合成气带水、带灰比较严重，导致煤气预热器设备严重堵塞及管板断裂；另外 1#0.5MPa 蒸汽发生器与 2#0.5MPa 蒸汽发生器串联设计，导致粗合成气经过 1#0.5MPa 蒸汽发生器时，会尽可能多的产蒸汽，造成超负荷运行，长久超负荷运行会影响设备及相关阀门的寿命，且不易调节。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决定投资 783.41 万元，对变换系统进行技术改造。

2、产业政策及规划环评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6 年 3 月 25 日修正)可知，本技改工程不属于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

3、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相关要求，本次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引用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原鄂尔多斯市环境保护局）官方网站公布的 2018 年鄂尔多斯市中心城区空气质量统计数据，鄂尔多斯市为非达标区。

(2) 声环境质量现状

监测结果显示，本项目厂界四周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限值。

4、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1) 大气环境影响

施工期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有施工扬尘以及燃油机械及运输车辆尾气。

①施工扬尘：在施工期应及时清扫道路和洒水抑尘，同时必须采用封闭车辆运输，以减少道路扬尘。加强施工管理，配置工地滞尘防护网，最大限度的减少施工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②燃油机械及运输车辆废气：项目施工阶段挖掘机装载机燃油机械运行将会产生一定量燃油废气，包括 CO、NO_x、HC 等，污染物排放量较小且随着施工期结束影响即消失，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

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人员排放的生活污水和施工作业产生的废水，依脱厂区现有的管网排入厂区污水处理站；施工废水主要产生于墙面的冲洗、构件与建筑材料的保湿等施工工序，主要污染物为泥沙、悬浮物等，施工废水经临时沉淀后回用，同时，应加强对机械设备的检修，以防止设备漏油现象的发生。采取以上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环境影响

施工期的主要噪声源是施工机械作业时产生的噪声和振动及运输车辆产生的噪声。通过使用低噪设备，施工中对高噪声设备和作业合理布局，避开噪声敏感点，噪声排放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施工期噪声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4）固废环境影响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运送至垃圾处理厂，建筑垃圾主要为废沙石、废建材等，废沙石做到挖填方平衡、尽量回用，废建材尽量综合利用，不能回用的废弃部分运送至指定城建部门指定地点处理，不得随意倾倒。

5、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

本技改项目仅在原有的变换系统内新增 0#0.5MPa 蒸汽发生器和 0#变换水分离器，没有新增大气污染源。

（2）水环境影响

本技改项目新增的水污染物为 0#变换水分离器冷凝液，分离器冷凝液产生

量为 86460kg/h，所含污染物为 SS，回用于气化工段洗涤塔。污水不外排，不对水环境产生影响。

(3) 噪声环境影响

项目噪声源主要是蒸汽发生器运行噪声，通过距离衰减、隔声、减震等降噪处理后，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的要求，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 固废环境影响

本技改项目不新增劳动定员，不产生固废。

6、防治对策及建议要求

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工作，提高施工人员及区内人员的环境意识，加强项目建设期和运营期的环境管理与监控工作。

7、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相关规划要求，该项目在建设和运营中严格按照相应的治理措施和建议进行管理，在坚持“三同时”原则的基础上，在认真落实本报告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的前提下，加强环境管理，其废气、污水、噪声、固废等污染物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该建设项目可行。

二、环境评价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2019 年 9 月 30 日，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以“鄂环审字〔2019〕14 号”文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详见附件。

表四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验收质量控制措施

依据《环境检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HJ630-2011)，本次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如下：

- (1) 现场环境保护设施正常运行。
- (2)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监测人员全部持证上岗。
- (3) 噪声测量前、后校准声级差值小于 0.5dB (A)，测量数据有效。
- (4) 按国家环保总局《环境监测质量保证管理规定》(暂行)的要求进行全

过程质量控制，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总负责人审定。

2、监测分析方法及规范**2.1 监测规范**

- (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2 监测采样、项目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的分析方法和所使用的分析仪器型号见表 4。

表 4 监测分析方法及仪器型号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检出限
Leq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

表五 验收监测内容

1、验收监测内容

根据《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现场踏勘结果，确定本次验收监测工作内容如下：

本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5。

表 5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	监测点位名称	监测频次	执行标准
噪声	厂界四周各 2 个点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表六 验收监测结果与评价

<p>1、验收期间工况负荷检查结果</p> <p>2021年3月27-28日，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监测，验收期间项目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p> <p>2、验收监测结果</p> <p>2.1 噪声验收监测结果</p> <p>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2021年3月27日至28日，对厂界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厂界布设8个点位，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表6、7。</p>			
样品类型：噪声		检测科室：中心实验室	
采样时间：2021年3月27日		测定时间：2021年3月27日	
测定结果			
测量仪器名称、编号：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BLZ-SB-85-2017 AWA6021型声校准器 BLZ-SB-130(3)-2020		测 量 时 间	昼 6:00-22:00 夜 22:00-6:00
测点编号	测量值 Leq		测 点 示 意 图
	昼间	夜间	
1	60.4	54.7	
2	60.7	54.2	
3	52.9	45.8	
4	64.1	54.5	
5	63.3	54.4	
6	60.5	52.3	
7	55.5	49.0	
8	51.9	47.7	
分析方法及来源：《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昼 65dB(A),夜 55dB(A)。			

表6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表 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表

样品类型：噪声		检测科室：中心实验室	
采样时间：2021年3月28日		测定时间：2021年3月28日	
测定结果			
测量仪器名称、编号： AWA6228+型多功能声级计 BLZ-SB-85-2017 AWA6021 型 声校准器 BLZ-SB-130 (3) -2020		测 量 时 间	昼 6:00-22:00 夜 22:00-6:00
测点 编号	测量值 L_{eq}		测 点 示 意 图
	昼间	夜间	
1	61.1	54.6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厂界</p>
2	60.6	53.9	
3	53.3	45.2	
4	63.8	54.3	
5	64.0	54.1	
6	61.5	53.4	
7	54.8	48.0	
8	50.9	48.7	
分析方法及来源：《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昼 65dB(A),夜 55dB(A)。			
噪声监测结果表明：厂界昼间噪声在 50.9dB(A)-64.1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5.2dB(A)-54.7dB(A)之间。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表七 环境管理制度检查结果

1、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工程立项、环评手续齐全，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基本执行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

2、环境保护档案资料

该项目环保档案手续齐全。

3、建设单位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

项目环境管理工作由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环保专业小组管理，环保档案齐全。

4、环保设施建成及运行记录检查

按照“三同时”管理制度，项目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入运行，按照环评及批复文件要求建设相应环保设施。

5、环保设施运行情况

本工程的主要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评和设计的要求建设完成，并随生产线投产运行，监测期间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

6、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是否发生了扰民和污染事故

在建设期间和试生产阶段未发生污染事故。

7、环保设施、措施落实情况

环评批复与实际建设对照表见表 8。

表 8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环保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建设项目环评批复要求	建设项目实际建设情况	符合性
1	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单位在土石开挖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施工场地四周须建立围挡，定期进行洒水和清扫；禁止在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进行打桩、搅拌混凝土、鸣笛等活动；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要集中收集统一处置。	施工期加强了环境管理，设备安装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缩小施工活动范围，并及时采取场地洒水等措施，减少裸露土地面积和扬尘。施工人员产生的废水和生活垃圾都集中收集后统一处置。	符合批复要求
2	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技改后，新增 0#变换水分离器冷凝液回用于气化工段洗涤塔工段，不得外排。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本项目认真落实了《报告表》中提出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项目变换水分离器冷凝液回用于气化系统，不外排。采取隔声、减震以及厂界四周绿化等控制措施，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限值要求。	符合批复要求
3	建设单位需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建设单位将环境风险防范事故纳入公司管理体系，同时提高了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符合批复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验收监测结论：

1.1 噪声监测结果

厂界昼间噪声在 50.9dB(A)-64.1dB(A) 之间，夜间噪声值在 45.2dB(A)-54.7dB(A)之间。昼间、夜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3类标准的限值要求。

1.2 总量控制

本项目不涉及总量排放。

1.3 要求与建议

(1)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2)加强各种环保治理设施的维护管理，确保其正常运行。



0#水分离器



0.5MPa 蒸汽发生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乔春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				项目代码		C2523		建设地点		鄂尔多斯市乌审旗纳林河工业园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煤制液体燃料生产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E108° 59' 27.38" N38° 04' 27.52"					
设计生产能力		新增前置蒸汽发生器，在原料粗合成气进变换炉前增加0#蒸汽发生器E-2100和0#变换水分离器V-2100。				实际生产能力		技改后，在原料粗合成气进变换炉前增加0#蒸汽发生器E-2100和0#变换水分离器V-2100，同时新增前置蒸汽发生器。		环评单位		内蒙古中环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鄂环审字（2019）14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9年10月				竣工日期		2020年6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验收单位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783.41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0		所占比例（%）		0					
实际总投资		783.41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		所占比例（%）		0.6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年平均工作时		7200					
运营单位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1150626089568072E		验收时间		2021.11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鄂环审字（2019）14号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关于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 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由内蒙古中环佳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的《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鄂尔多斯市乌审旗无定河镇纳林河化工项目区内。技改后，在原料粗合成气进变换炉前增加 0#蒸汽发生器 E-2100 和 0#变换水分离器 V-2100，将原料粗合成气带来的水和灰进行降温分离，降低进入变换炉的水气比，可以降低变换炉压差及变换系统的阻力，同时新增前置蒸汽发生器。项目总投资 783.41 万元。

《报告表》认为，在全面落实各项生态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一定的缓解和控制。因此，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建设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工艺、环境保护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的工作：

1.加强施工期环境管理。施工单位在土石方开挖及设备安装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施工，尽可能缩小施工活动范围，施工场地四周须建立围挡，定期进行洒水和清扫；禁止在敏感建筑物集中区域内进行打桩、搅拌混凝土、鸣笛等活动；施工期产生的废水和固体废弃物要集中收集统一处置。

2.认真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技改后，新增 0#变换水分离器冷凝液回用于气化工段洗涤塔工段，不得外排。应采取妥善控制措施，确保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要求。


3.建设单位需强化环境风险防范。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落实环境风险事故防范措施，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按照规定程序实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四、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 20 日内，将《报告表》（报批版）及批复文件送至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乌审旗分局和纳林河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我局委托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乌审旗分局和纳林河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的日常监管工作。

五、该项目从批准之日起超过 5 年方决定开工建设，其环评文件应重新审核。如果建设地点、规模、防治污染和防止生

态破坏的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化时，需重新报批环评文件。



鄂尔多斯市生态环境局

2019年9月30日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变换系统改造项目按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要求,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试运行。我单位特此委托贵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并编制竣工验收调查报告。

委托单位: 内蒙古中煤远兴能源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 鄂尔多斯市乌审旗纳林河工业园区

联 系 人: 梁志伟

联系电话: 18147739799

委托日期: 2020年12月1日



NO. J06Z09ELQ0S6



扫描二维码
是“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
多登记、多许可、多
管理。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6023413161426

名称 内蒙古碧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俊峰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环境监
测、室内空气监测、环境技术评估（依法须
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东胜区天
骄路大磊豪景公馆2号楼北商铺
105、106、107经营场所 东胜区大
磊豪景大厦1205、1206
营业期限 2015年07月06日至 2045年07月05日
成立日期 2015年07月06日
登记机关 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09月09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